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5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2010年12月2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87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1年3月29日正式生效。

根据基金管理人2015年8月5日刊登的《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旗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名称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汇添富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5年8月5日起更名为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拟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违规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投资者应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本基金的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本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当事人，其持有本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本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截止日为2015年9月29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6月30日，有关基金管理人的内容截止招书公告日。本招募说明书所载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大沽路288号6幢538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淮海路99号震旦国际大楼22楼

法定代表人：李文

成立时间：2005年2月3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5]5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

联系人：李鹏

联系电话：（021）28932888

股东名称及其出资比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
文汇新民联合投业集团	26.5%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26.5%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李文先生，董事长，国籍：中国，1967 年出生，厦门大学会计学博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稽核处科长，中国人民银行杏林支行、国家外汇管理局杏林支局副行长、副局长，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中心支行银行监管一处、处副处长，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稽核总部总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督察长。

肖顺喜先生，董事，国籍：中国，1963年出生，复旦大学EMBA，现任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东航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东航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东航期货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

李翔先生，董事，国籍：中国，1971 年出生，复旦大学新闻学学士，现任上海投业集团经营管理办公室主任，历任文汇报经济部记者、副主任、文汇报专题工作、文汇新民联合投业集团投资管理部副主任、主任。

邹晓先生，董事，总经理，国籍：中国，1971年出生，上海财经大学数量经济学硕士，历任中银万国证券研究所高级分析师，国际某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新世纪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市场监管处、证券投资基金处、证券市场监管处、证券投资基金处、证券市场监管处、证券投资基金处、